

(參攷材料)

# 評蔣美商約

附：中美商約全文

東北民主聯軍總政宣傳部編

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

# 靜 蔡 美 商 約

附：中美商約全文

東北民主聯軍總政宣傳部編

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

# 目 錄

評蔣美商約	解放日報社論	一
延安各界建議十一月四日爲國恥紀念日		三
陝甘寧邊府命令——定十一月四日爲國恥紀念日		四
擁護陝甘寧邊府規定	解放日報社論	五
美蔣訂立不平等條約	馬爾柯夫作 金人譯	六
上海各界名流對中美商約之批評（一）、（二）		一一
上海各界人民團體聯合會爲中美商約發表之聲明		一五
重慶工商界人士對中美商約的評論		一六
香港僑商對中美商約簽訂的憂感		一七

## 附 錄

評中美商約	天津大公報社	一八
論中美新商約	天津益世報專論	二一
評中美商約	重慶商務日報專論	二八
從中美商約看中國航業前途	天津民主導報專論	二九
評中美商約	北平世界日報社論	三〇
不可援引爲例	長春國民公報社論	三〇
中美商約與我民族工業	長春國民公報社論	三三
中美商約談判秘史	長春國民公報	三四
中美商約全文		三九

# 評 蔣 美 商 約

## 解放日報社論摘要（一九四六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解放日報社論『評蔣美商約』稱：『在這一個以雙方『平等』爲虛偽的烟幕，實際上絕對不平等的條件之下，中國對美一切開放，美國帝國主義在中國領土上如在其本國領土上一樣可以爲所欲爲。美國企業在中國享受了各種特殊待遇，中國完全斷喪了關稅自主權，斷喪了沿海及內河的航行權。蔣介石簽訂了這個賣身契約，就把中國的一切經濟命脈雙手奉獻給美國的金融財閥了。……無怪乎英國議員說這個條約是對中國『從未見過的，最野蠻的經濟侵略。』該社論拿卅年前的『二十一條』與八年前的日汪密約與這個蔣美商約相比，指出前者只着重在山東及滿蒙的特權，後者也是着重在華北內蒙以及上海的經濟特權，而蔣美商約遠超過這些範圍，包括了『中國領土全境』。爲袁世凱汪精衛所不敢作的，蔣介石爲了取得內戰的資本，現在都悍然地作了。美帝國主義從蔣介石手裏所取得的這種經濟上的無限控制權，乃是其政治及軍事上對蔣

政權的無限控制權，同樣為袁世凱在二十一條中所不敢承認，並比汪精衛在日汪密約中所承認的還多。該社論稱：美帝國主義企圖與其他國家簽訂這類「商約」，在經濟上侵略與統治全世界，但就是英國也不敢與美國訂立這樣的商約，蔣美商約之簽訂足以說明蔣介石甘為美國帝國主義擴張政策的清道夫。蔣美商約的談判過程是完全秘密的，它僅僅是蔣美密約透露出來的一小部份。蔣政府代表顧維鈞十一月十一日在聯合國政治安全委員會上說，美國在華駐軍是根據兩國政府的「協議」。所謂協議就是密約。根據這一個密約，美帝國主義可以在中國駐兵，侵佔軍港及其他一切，把中國變成美方軍事基地，而蔣介石即以此換取美政府對他的援助。社論結語稱：「中國人民可以從這個條約更認識到美帝國主義滅亡中國的野心，和蔣介石政府出賣中國的決心；可以更認識到今天解放區軍民保衛和平獨立與民主，反對賣國與獨裁的自衛戰爭的神聖意義。我們中國人民要和反對所有歷史上的賣國條約一樣，不僅堅決反對這個蔣美商約，而且反對蔣美間一切密約。我們要更堅定不屈不撓的鬥爭，洗刷蔣介石所製造的一切新國恥。」

## 延安舉行政協週年紀念大會

### 建議十一月四日爲國恥紀念日

延安各界聲援全國學生愛國運動，政協週年紀念大會於一九四七年一月十日上午十時召開大會，由謝覺哉主席，並在音樂聲中向爲政協犧牲的四八殉難烈士致哀後，由名法學家陳瑾昆教授講演，指斥美軍駐華爲違犯國際公法之規定，他說：『如果沒有美帝國主義的帮助，蔣介石決不能也決不敢進行內戰，現在全國人民只有爲實現政協路綫與停戰令奮鬥，這才是我們國家民族的真正出路。』繼由中共政協代表周恩來將軍及中共政協代表陸定一同志講話，（原文均另文發表）中共政協代表中國解放區婦聯籌備會副主席鄧穎超同志，代表解放區三千萬婦女向美軍暴行提出嚴重抗議，西北民主聯軍騎六師師長胡景鐸將軍說：『蔣介石軍隊的精銳今天已被人民解放軍殲滅了四五十個旅，我們西北民主聯軍要爲粉碎胡軍的進攻，而堅決奮鬥。』大會最後通過通電，並建議邊府正式公佈定十一月四日（按賣國的蔣美商約簽字日）爲中國國恥紀念日。各代表於民主進行

曲聲中，步出會場。（新華社延安電）

## 陝甘寧邊府命令定

### 十一月四日爲國恥紀念日

陝甘寧邊區政府，爲蔣介石和美國於一九四六年十一月四日在南京簽訂的『中美通商航海條約』，出賣了全中國領土主權和中華民族的生存權利。其範圍之廣條件之苛遠超過袁世凱與日寇簽定的廿一條。爲此命令：（一）接受一月十日延安各界聲援全國學生愛國運動與政協週年紀念大會建議規定十一月四日爲國恥紀念日。各級政府、各旅團司令部、各機關學校以後每年十一月四日懸半旗一天，並舉行集會紀念國恥，直至該約廢除爲止；（二）向群衆反覆宣傳揭露蔣政府所訂賣國條約的內容及其罪惡，誓死不承認這一條約；（三）號召全邊區人民與各解放區及全國同胞共同奮鬥，爲澈底廢除這一賣國條約與洗去新國恥而奮鬥，不達目的絕不罷休。（新華社一月二十八日延安電）

# 擁護陝甘寧邊府規定

## 十一月四日爲國恥紀念日

——解放日報社論——

解放日報一月二十四日發表社論，擁護陝甘寧邊區政府規定每年十一月四日（賣國賊蔣介石與美國政府所訂『中美通商航海條約』簽字日）爲我國國恥紀念日，並號召全國各界同胞及解放區軍民爲澈底廢除這一賣國條約與洗雪新國恥而奮鬥。

社論指出：蔣美商約是比暴日二十一條更爲苛酷十倍的賣國條約，如任其實行，則我國非至亡國滅種不可。蔣介石在簽訂這個『商約』之後，一面繼續簽訂『中美航空協定』補充賣身文契，另一面又召開『國大』，製定『民主憲法』，其目的就在於使美國反動派看得更加入眼，取得支援，大打內戰，維持其法西斯獨裁。而美國帝國主義者在其調處失敗後，更趨向全力支持國民黨政府。美生活雜誌命令蔣介石把對中共的內戰好好擰持下去，企圖乾脆把中國變成菲律賓第二。

社論最後論及去年年底由美兵姦污中國女生所爆發的全國學生愛國運動及解放區軍民愛國戰爭的偉大勝利時稱：這是中國人民的聯合意志。這個意志是必然壓倒任何反動派的。陝甘寧邊區政府的決定無疑地將更加推動解放區和全中國人民，更加奮發起來，爲澈底廢除蔣美商約及一切賣國條約，取消蔣介石賣國獨裁政策，嚴懲賣國賊而鬥爭，不達目的，誓不休止。

## 美蔣訂立的不平等條約

馬爾柯夫作  
金人譯

爲了廢除資本主義列強所加於中國的不平等條約的束縛，中國人民鬥爭了整整一百年。直到一九四三年一月，美國和英國的政府才和中國締結了廢除治外法權的協定。

不久以前傳出，中國國民黨政府的和美國的代表於談判之後，去年十一月四日於南京簽訂了新的『友好通商航海條約』，該條約經美國上院及國民黨的立法院通過之後即發生效力。雖然說：新中美商約表面上並沒有廢棄在不久以前的戰爭中的兩個同盟大國之間，一九四三年所訂立的廢除治外法權的協定，但是事實上這個條約是把中國推回半

殖民地狀態去。

如衆所週知，大戰結束以後，美國的商行和銀行立刻就跳入了佔據中國統治地位的活動。美國的企業爲了達到把中國人民經濟的一切部門放在自己的監督之下的目的，發展了積極的活動。以援助恢復民族工業爲名——這話在戰爭時期美國的官方代表和非官方代表說了不知多少次——美國的公司就把自己的貨物像洪水一樣衝進了中國市場。根據倫敦泰晤士報所載，去年的五月到十月，僅僅上海一地，各種進口美貨共值二千二百八十億元中國法幣，但是在同時期的中國出口僅值二百八十億元中國法幣。以浪費國民經濟來從事內戰的國民黨政府，給美國的軍火工業家，提供了在中國販賣自己出品的新可能。去年七個月的工夫，國民黨政府獲得了兩倍於八年抗日戰爭中所獲得的美國軍用器材。這種大量美國軍用器材的買入，增加了中國財政上的嚴重困難，使美國變成了中國的大債主。

新通商條約規定要把美國在中國的剩餘物資出售給國民黨政府，同時用這些東西來加強國民黨擴大內戰的軍事力量。對於這種軍事援助，國民黨政府必需以按照新通商條，對美國在中國的經濟統治地位造成更優越的條件爲交換。雖然新的中美條約冠上了

友好通商航海條約的名字，但是在條文內容裏僅僅有兩行說到鞏固兩國間友好的話。其餘的四十頁都非常精密地規定出了在商業上、財政上、工業上、以及在中國的其他活動上所給與美國人的特殊權益。的確，條約裏面到處都指出互相平等和互相的利益，甚至於條約的每一條都寫明爲了兩個『崇高的締約國』。但是這種平等純粹是形式上的。條約的第一章包含准許美國人自由進入中國，自由設立商業上、工業上及從事其他活動的團體，購買和建築房舍，爲了發展商工業租賃土地，向中國工商企業投資，以實行對這些企業加以監督等許多條款。

非常明白，中國和美國在向外國的商業投資一點上可以達到平等，那是談也談不到的。『請想想，中國將要向合衆國大量投資，『中國的新民報』上對這問題刊載：『簡直只能是頂大的笑話。』

條約的第二十一條對『相互的利益』規定的是真够透澈，『在兩個崇高的締約國之間的領土上，有通商和航海的自由。』（意譯，因無原文參攷，由譯者負責——譯者）。非常明顯，在事實上連商船都沒有的中國和巨大的海軍強國——美利堅合衆國之間有什麼平等可言呢。條約裏面特別有許多地方用條文明白規定，使美國的企業家、商人、洋

行、美國船舶，繳納不能超過於中國企業家和商人的捐稅。中國根本就不能採取任何保護關稅方法來維持自己的工業的保障辦法。中國的民族工業就不能和美國的洋行競爭。

中國報界已經在數月之前就報導了許多工場和商號由於不能和泛濫了中國市場的廉價美貨相競爭，都關閉停工的事實。新商約對於中國民族工業的自由發展造成了更困難的條件。但是對於成為國民黨政府社會基礎的中國買辦階級，大地主和官僚，保存中國在外國資本統治下的半殖民地附庸性是有利的。如果不消滅在中國農業上還根深蒂固的封建制度的殘餘，如果不實現土地改革和提高人民的生活水準，如果不使國家統一和民主化，則真正的中國民族的復興和工業化是辦不到的。與人民的利益為敵，僅僅關心保存自己地位的中國反動派，是認為和外國資本家聯盟來共同反對自己的人民是較好的。新中美商約就是加強這種聯盟。

中美商約給了一個很明顯的證明，就是美國的『機會均等』的宣言和『門戶開放』的政策究竟意味着什麼？在這後面是隱藏着美國的專利商人在鞏固外國市場的統治權方面積極活動的。這個條約是美國的，不顧其他國家民族利益的經濟政策的清楚典型。條約的第十九條規定，中國政府對於支付及財政活動的監督形式，僅能以不使美國貨與任

何第三國的貨物競爭受到損害爲限。這一條，也和其他許多專條規定一樣，保證美國在中國市場上損害其他國家利益的特權地位。美國的生產商人由於不可避免的經濟恐慌，特別關心到如何保證自己能獨佔中國市場，因爲在經濟恐慌的時候，中國可以成爲一塊特別有利的領土，「可以把自己的過剩物品拋到那兒去。」

全世界的進步人士都指出了新中美商約的不平等性。「再找不到一個更好帝國主義的例子了，」去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出版的英國「新斯台司曼和民族」週刊上這樣解釋中美商約的締結：「就是一個大而強的國家摧毀一個經濟上落後的國家的每一道國防線，而且這就是支援賣國的和反動的政府從事內戰，以達到掌握這個國家經濟命脈的代價。」

中美商約的談判非常守秘密並非無故的：新商約條文一公佈立刻引起了全部中國進步人士的衝動。中國輿論對這個條約的不安，稱之爲新不平等條約，中國著名的作家茅盾很明白地這樣說。「在中國的歷史上還沒有過一個這樣的條約，」他說：「這樣公然地和殘酷地蹂躪中華民族的主權。」中國社會人士的意見，認爲中美商約的締結，無疑是國民黨企圖鞏固自己的政治獨裁和破壞國家及人民利益的宣言書。「這個條約一簽字，」中國的「聯合晚報」這樣說：「中國就成爲他國帝國主義的殖民地。中國政府締

結這個條約已經違反了理智，因為反動份子想要把從事內戰放在美國的經濟支援上。」中美商約的締結，是國民黨在美國專賣商人壓力下讓步的新例子。國民黨政府為了維持自己的反民主的制度，是寧願犧牲中國人民的有生力量的。

(譯自真理報)

## 上海各界名流對中美商約之批評 (一)

上海各界名流馬叙倫等於一九四六年十一月六日某民間報發表對中美商約之意見，一致認為該約乃是美帝國主義變中國為殖民地的工具。文化界領袖馬叙倫稱：「這個商約實施的結果，中國將實際上走上殖民地的道路。」經濟學界權威馬寅初說：「在兩國情況極不同的條件下，不能有互惠。」著名文學家茅盾說：「歷史上任何一種條約，對中國主權之損害均無此次之露骨與澈底。」法律學家閔剛侯說：「對於損害中國主權的條約，聯合政府成立後，人民有權要求修改。」

經濟學家欽本立稱：「中美商約在內容上比廿一條還兇，無疑的，這是中國人民的賣身契，是陷中國於殖民地苦海的標誌，它損害中國人民利益範圍的廣泛與程度的深刻

較以往任何一次不平等條約更利害。從此以後，美國人和中國人一樣在中國享有各種權利（實際上中國人民是享受不到的），但和中國人民不同，可以不負擔壓在中國人民身上的各種重荷。」欽氏繼說：「我們還記得賣國的廿一條件是在怎樣的情況下，袁世凱同意簽訂了的，爲了想得到外國主子對於自己勢力的支持，就不得不慷慨的贈送無可計算的利益給外人。新約在『國大』召開之前宣佈，是有深長用意的。」

## 上海之各界名流對中美商約之批評 (二)

中美商約簽訂之後，各界人士都認爲這是空前喪權辱國的賣國條約，紛紛反對。上海文匯報會於十一月八日主辦了一次座談會，被邀參加者都是工商、金融、航業等界知名之士，與經濟、國際法學等專家。在座談會上，漆琪生說：「中美商約訂定的結果，把中國國民經濟都斷送掉了。」『中美商約表面平等，實在比戰前日本對東三省要求更爲厲害。』『民國十二年，日本人會要求我國訂立『商租權』，經過全國人民反對，昏庸如張作霖者都未敢接受……現在抗戰勝利，但比『商租權』更厲害的中美商約却訂立了。』

朱紹文說：『過去說「工業日本，農業中國」，現在不過把日本換上一個美國，變成「工業美國，農業中國」。然而當局認爲這還不够，中國農村有那一樣原料可以充分供

給美國，中國又怎能夠上資格做美國市場。於是一不做二不休，索性來一個「資本美國，勞動中國」。章乃器補充說：「現在的過程是「生產美國，消費中國」，有東西賣的中國人賣了東西消費，沒有東西賣的中國人只能淪為叫花子或者做強盜，以後才能發展到「資本美國，勞動中國」的階段。」對該商約所標榜的平等互惠，大家都認為是一種欺騙。俞寰澄說：「中國是一個落後國家，美國是資本主義成熟國家；表面平等互惠，實際上不平等。互惠也只是片惠。這好像前天有位先生在報紙上發表的談話中說的一樣，像一個成人和小孩賽跑。」

章乃器說：「這個商約表面上平等，事實上不公平。事實上是單惠，例如開礦、開工廠、通商、航海、各種利益，他們拿得到而我們享受不到。」祝百英說：「條文辭句是否完全平等？也不見得……廿六條第四款規定美國及其領地或屬地或巴拿馬運河區間現在或將來所相互給予的；或美國及其領地或屬地或巴拿馬運河區對古巴或菲律賓所給予之優惠，中國不能享受。這表示互惠最惠也有例外。」這個商約如果實行，不但在美國中國人與美國人不能競爭，即使在中國也不能與美人競爭，我們的地位顯然不利。」施復亮說：「美國來買工廠開公司，只要將股票一買什麼都完了，將來我們成了買辦、